

人物查經——巴拿巴傳記

一、名稱：名——約瑟 “增添”的意思。（徒 4:36）

稱——巴拿巴 “勸慰子”的意思。（徒 4:36）

二、身份：散居之猶太人，利未支派；住籍居比路。（徒 4:36）

有田產，小康家庭出身。（徒 4:37）

為主獨身，做使徒不靠捐獻生活，自己供給。（林前 9:6）

二、親戚：馬可為他表弟。（西 4:10）

四、個性與恩賜：

A.個性：

1.突出受人稱讚的品性——勸慰子、柔和：

表現：寬宏大量的愛心接待保羅（徒 9:27）

熱心成全保羅為主使用（徒 11:26）

愛同鄉的心（徒 13:1）

忍耐接納馬可過錯（徒 15:37-39）

愛護後輩（徒 12:25）

2.美好靈性德行表現：

(1)傳道人具備之品德：

好人（徒 11:24）

接受指正（加 2:13）

不計名位（徒 13:13）

滿了愛主的心（徒 11:23）

(2)使徒特別的氣質：

不畏艱難（徒 13:14）

不計安危（徒 13:46）

勇敢（徒 13:46；15:2；15:26）

堅守真理（徒 15:2；13:46）

不使用使徒權利，自己供給自己（林前 9:6）

置生死於度外（徒 14:5；14:20）

(3)成熟性格：

老練（不憑血氣，不灰心）（徒 13:52）

不為虛名利誘（徒 14:11-14）

受人敬重（徒 11:22）

專心傳道（徒 13:11）

同心事工（徒 13:1；15:35；加 2:1）

3.在意別人對自己的看法（加 2:13）

B.恩賜

1.使徒恩賜表現：

順服聖靈差派（徒 11:22；11:30；13:2；15:2）

使徒權柄受肯定（徒 11:30；加 2:9）

分辨真理（有建立真理原則之能力）（徒 15:2；15:12）

使徒身份受肯定 (徒 11:22 ; 11:30)
有聖靈能力、作工果效 (徒 13:43)
有合一行動 (徒 11:22 ; 12:25)

2.先知、教師恩賜表現：

(1)先知、教師身份 (徒 13:1)
(2)為主得人
帶保羅 (徒 11:26)
帶馬可 (徒 12:25)
(3)善於教導、造就人
教導馬可 (徒 15:37-39)
教導信徒、建立教會 (徒 11:26 ; 15:35)

五、經歷(功過事蹟及因果)：

1.四次奉差派

A.第一次奉差派到安提阿教會：(徒 11:19-24)

原因——(1).分散在安提阿的門徒，開啓了教會向外邦人傳福音。(徒 11:19-21)

(2).耶路撒冷教會差派巴拿巴進行實地瞭解 (徒 11:22)

a.受敬重

b.好人

功過事蹟——(1).體察明白聖靈作為 (徒 11:23-24)

a.看到福音傳向外邦人，而被愛充滿，滿了信心。

b.勸勉、堅固信徒。

c.沒有因耶路撒冷教會立場保守，而表示任何不贊成意見。

(2).將此項事工繼續發揚光大 (徒 11:24)

a.大得聖靈能力。

b.使更多人歸服神(包括猶太人與外邦人)。

結果——建立了安提阿教會成了第一個向外邦人傳福音的教會。

使徒行傳初期教會中心也因此移轉至安提阿教會。

B.第二次奉差派——託捐至耶路撒冷教會：(徒 11:28-30)

原因——(1)耶路撒冷發生大飢荒 (徒 11:28)

(2)安提阿教會託捐給耶路撒冷教會 (徒 11:29)

功過事蹟——(1)同保羅與耶路撒冷教會使徒相交 (徒 11:30)

(2)使徒成份與權柄受確定 (徒 11:30)

結果——促進安提阿教會與耶路撒冷教會合一。

C.第三次奉差派——第一次向外邦人傳福音佈道旅行：(徒 13:1-14:28)

原因——(1)聖靈差派 (徒 13:1-2)

a.同心事主，b.禁食禱告

(2)順服接受聖靈差派 (徒 13:3)

功過事蹟——(1)在居比路 (徒 13:4)

a.遇行法術反對

b.福音傳開在猶太人中間

(2)在彼西底、安提阿 (徒 13:14；43、46、50、51)

a.不畏行程艱難，專一傳神的道。

b.靠聖靈能力作工，大得果效。

c.放膽講道，猶太人反對，外邦人歡喜接受。

d.被迫離開，不計安危，踩下腳上塵土（歸罪於對敵）。

(3)在以哥念與路司特 (徒 14:5、11-18、20)

a.受凌辱，被石頭打（為主受苦難，置死而復生）……以哥念。

b.阻止被人捧做神（不受作神利誘，歸榮耀給神）……路司特。

c.永往直前，繼續行程，置死生於度外。

結果——(1).完成了教會歷史上第一次將福音傳向外邦人的旅行佈道。

(2).猶太人反對，外邦人接受福音，使徒去傳。

(3).遵行主對門徒大使命的囑咐，福音從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傳至地極，為
祂作見證。(徒一 8)

D.第四次奉差派——耶路撒冷教會大會：(徒 15:1-54)

原因——神學上的問題

(1)外邦人加入教會，先要作猶太人行割禮。(徒 15:1)

(2)同保羅與持此見解的門徒爭辯。(徒 15:2)

功過事蹟——(1)奉派到耶路撒冷教會大會爭辯。(徒 15:2)

a.受肯定作外邦使徒身份

b.賦予權柄與責任（安提阿教會委任）

(2)有力的見證（徒 15:12）

敘述自己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

(3)所持見解受到肯定（徒 15:22、25）

a.差信到安提阿教會

b.差使者去見證大會的決定

c.受稱讚

(4)繼續在安提阿教會（徒 15:35）

a.與別人同工

b.教導

c.傳主的道

結果——(1)解決了外邦人成為基督徒的神學問題

(2)建立了真理原則

a.外邦人得救也是因為相信耶穌

b.聖靈見證

2.帶領人：

A.帶保羅：

原因——巴拿巴有受人稱讚的突出品性（勸慰人）（徒 4:36）

(1)愛心待人（徒 9:27）

(2)成全他人為主使用（徒 11:25）

功過事蹟——(1)接待保羅 (徒 9:27)

a.堅信他人的善

b.不因他人過去所做的過失而敵視

(2)到大數找保羅來安提阿教會 (徒 11:25-26)

a.為主得人，熱心成全別人為主所用

b.帶領人，扶持人

(3)同保羅一同在教會教導信徒 (徒 11:26)

給人服事機會

結果——與保羅成為親密的同工 (加二 1)

二人成為向外邦人傳福音的大使徒 (加 2:9；徒 15:12)

B.帶馬可：

原因——(1)愛護後輩 (徒 12:25)

(2)忍耐的品性 (徒 15:37-39)

功過事蹟——(1)帶馬可，培養後輩的心志 (徒 12:25)

(2)巴拿巴能給馬可再次機會 (徒 15:37-39)

a.使馬可再站起來

b.保羅肯定稱讚馬可

結果——(1)馬可終成為保羅不可缺少的同工 (提後 4:11)

(2)馬可也是彼得的同工 (彼前 5:13)

(3)證明巴拿巴帶領人的獨到成功。

3.偽裝：

原因——巴拿巴在意別人看自己 (加 2:13)

功過事蹟——巴拿巴隨彼得等人一起裝假

因怕奉割禮的人看到他與外邦人一起吃飯

結果——經保羅責備 (加 2:15)

接受指正

在耶路撒冷大會上支持保羅 (徒 15:12)

六、生平順序：

1.巴拿巴將田地賣了，把價銀放在使徒面前 (徒 4:37)。

2.保羅到耶路撒冷教會想與門徒結交，巴拿巴給予接待並引見使徒 (徒 9:27)。

3.奉耶路撒冷教會差派，到安提阿瞭解門徒首次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事工 (徒 11:22)。

4.從安提阿教會到大數找保羅，將保羅帶回安提阿教會 (徒 11:25-26)。

5.奉安提阿教會差派，同保羅一起託捐到耶路撒冷教會 (徒 11:25)。

6.與保羅辦完捐獻事回安提阿，帶馬可同去 (徒 12:25)。

7.同保羅受聖靈差派，開始第一次向外邦人宣教旅行 (徒 13:2)。

8.行程首先來到故鄉居比路，對猶太人傳福音 (徒 13:4)。

9.離開居比路，不畏艱難地來到海拔 3600 公尺之高原城市彼西底安提阿 (徒 13:14)。

10.當地外邦人接受福音，卻遭猶太人反對，被迫離開(徒 13:50-51)。

11.受挫折不灰心，同保羅繼續行程，來到以哥念*徒 14:5)。

- 12.同保羅一起逃離以哥念到路思得與特庇兩城和周圍地方傳福音（徒 14:6-7）。
- 13.在路司特阻止被人捧做神，只歸榮耀給神（徒 14:11-18）。
- 14.繼續行程，往特庇去，在那裏傳福音（徒 14:20）。
- 15.離開特庇，經過彼西底來到旁非利亞，在別加講了道，坐船同保羅回安提阿(徒 14:24-26)。
- 16.在安提阿教會，與彼得等人“裝假”，因怕奉割禮的人來，看到他和外邦人一起吃飯，受保羅責備改正（加 2:13）。
- 17.同保羅奉安提阿教會差派，到耶路撒冷參加教會大會（徒 15:2）。
- 18.在大會中支持保羅為外邦人作基督徒卻先要行割禮之事的辯解（徒 15:12）。
- 19.巴拿巴同保羅於耶路撒冷教會大會結束後，帶著大會的信回安提阿，並有另幾位門徒隨行作證（徒 15:22、25）。
- 20.在安提阿教會與其他同工一同做教導，傳道工作（徒 15:35）。
- 21.為了要帶馬可同工，一起開始第二次向外邦人旅行佈道，而與保羅起了爭論，甚至彼此分開，後來帶馬可往居比路去，往後繼續傳福音。

七、感想、心得與應用：

A.感想與心得：

神揀選巴拿巴為外邦傳福音的使徒，
他沒有保羅那樣明顯突出的被揀選條件，
他也不是主耶穌在世揀選的門徒之一，
他更沒有如同保羅大馬色路上遇見主大榮光親自說話的經歷。
他被揀選可從以下幾處看見：

- (1).美好的見證（徒 4:36-37）
- (2).接待保羅（徒 9:26-27）
……其他門徒不敢做
- (3).在安提阿教會明白聖靈向外邦人作工（徒 11:22-24）
……歡喜快樂，被聖靈充滿
- (4).找保羅到安提阿教會成為同工（徒 11:25-26）
……得著保羅，有先見之明
- (5).在安提阿教會中（徒 13:1；12:26）
……同心事主，一起禁食禱告，教導信徒

由上述我們看到：巴拿巴在初期教會中是一位很突出、蒙主重用的人物。他熱切神的事工，比一般信徒甚至超越門徒們，有著更能體會明白聖靈工作與心志，能謙卑順服聖靈感動，對聖靈所成就的沒有成見。能突破猶太人與外邦人、猶太地與撒瑪利亞、外邦地域的障礙。以致蒙神使用成了對外邦人傳福音的大器。也從實際服事與追求中，更能明白神的真理，並積極傳遞與教導。聖經中記載了這些他的生平事蹟，帶給後代服事主的信徒極好的榜樣。他堅持去扶助、鼓勵、栽培馬可。隱存了自己，卻使馬可成為主所重用的僕人，這也是我們所應學習的。

B.應用

- 1.體察明白聖靈對教會作工的心意，推動教會福音事工。
- 2.看重禱告的事奉，與教會肢體一同配搭“團隊服事”。

- 3.發掘、栽培青年同工。
- 4.謙卑順服，看別人比自己強，不倚老賣老。
- 5.站在真理的道上堅定所信，並為真理作見證。
- 6.不將自己所有視為所有，乃願奉獻所有為主所用，以得到真正的所有。